

## 《与神同行》 不饶恕人的挣扎（1）

某人昨天伤害了你，或者在上星期，上个月，去年，甚至是很久很久以前伤害了你，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，也不容你去否认，你不能忘记，而你也无法饶恕他们。这是一种极之痛苦的经历，它们深藏在你的记忆中，在你的心底里，烙在你的脑海内。你真的不懂得怎样去处理，更不要说去化解了。

今天我们要一起思想的题目是如何去胜过不饶恕，我们要看的经文是弗 4:30-32，保罗在这里讲到饶恕人和不饶恕人的事，到底我们怎样去处理积压在心中的问题和包袱。在弗 4 章里面，保罗讲到我们应该留意自己的愤怒，以及该如何处理愤怒，怎样对待别人等等。而 30-32 节这样说：“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，你们原是受了祂的印记，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，一切苦毒、恼恨、忿怒、嚷闹、毁谤，并一切的恶毒，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。并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怜悯的心，彼此饶恕，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。”

我们特别留意最后的一节，保罗在这里勉励我们说，“并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怜悯的心，彼此饶恕，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。”当我们说要处理不饶恕别人这问题的时候，我们要先来认识一下到底何谓饶恕，到底什么叫做饶恕。很多人之所以不饶恕人，是有他们的理由的，其中一个主要的原因，是他们不明白饶恕到底是什么。所谓“饶恕”，就是一种意志上的决定，是刻意去放过某个得罪我，应该对他们行为负责的人。我再说，饶恕是一种意志上的决定，是个人决心和刻意的去放过某个得罪他，使他受到伤害的人，不再追究责任，不再要求对方为他所作的错负责。换句话说，虽然对方得罪了他，但是他选择不去追究那人，就此了事。

那么，什么是不饶恕呢？不饶恕就是拒绝去放过某个该为自己所作的错而负责的人。对方做错了事，得罪了我，他实在是欠了我；于是我要求赔偿，我要求对方负责任，我要报复，我要把同样的事做在对方身上。所谓“以眼还眼，以牙还牙”，就是不饶恕的具体表现，你这么对我，我就以其人之道，还治其人之身，要对方一尝受伤害的滋味。有时候，同样的事无法重复再做，我就要做别的一些事让自己觉得对方已经受到足够的报复，这样我才会罢休。

有些补偿可以做到，像欠钱之类的情况，我可以照足所欠对方的偿还。但是如果我伤害了别人的感情和感受，那又可以怎样偿还呢？已经发生的事，不可能改变，也不容我们去否认，因为那是历史事实。又或者我们伤害了对方的声誉、品格，我们可以怎样补偿呢？又或者对方怎样偿还给我们呢？这些都是无法弥补的伤害，是影响极为深远的。

在我们的人生中，“受伤害”和“伤害人”的事情，都是无可避免的，也许在我们来说，多数都是无心之失，但却也真的铸成伤害，那我们怎么做呢？身为基督徒，我们要怎样面对和化解这些人与人之间的恩怨呢？老实说，这些人际关系之间的事，在教会内和教会外，都屡见不鲜。正如我刚才所说，“饶恕”是一种“意志上的决定”，我们选择放过某些得罪我们，该为他们行为负责的人，我们不去计较，我们不再追究，我们不用他们负责，这就是饶恕。要知道，“饶恕”跟神的性情是相吻合的，饶恕人正是神的性情。如果我们真的要饶恕人，我们就要去思想，到底神是怎么做的，神喜悦我怎么去做。

要知道神怎么做，或者喜悦我们怎么去做，我们可以透过神差祂的独生子主耶稣基督来到世上的这件事情去看。到底耶稣是怎样对待世人的罪的，我们从其中必然可以得到启发，得到亮光。约 3:17 说：“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”

神的心意并不是要定我们的罪，乃是要赦免我们，要把我们从罪恶中拯救出来。为什么神要差耶稣上十字架呢？是为了同样的目的，就是为了要赦免你和我的众罪，耶稣被挂在十字架上，是为了担当我们的罪。

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受苦流血的时候，他第一句说的话是什么呢？主耶稣向父神祷告说，“父阿，赦免他们，因为他们所作的，他们不晓得。”当主耶稣升天之前，祂向门徒所说最后的话，最后的吩咐和命令是什么呢？是要他们往普天下去，传福音给万民听。耶稣要我们去传扬悔改和使人罪得赦免的信息，让普天之下的人都知道，神的心意，以及神为人所成就的。

当我们谈到“饶恕”的时候，我们可曾想到神的态度，可曾想到神的心肠，神差耶稣到世上来的目的和原因，祂为什么要上十字架？而祂在十字架上所说的又是什么？祂给门徒最后的使命是什么？其实，总括来说，那重点就是饶恕，就是赦免，为了要赦免人的罪，神甘愿舍弃祂独生爱子的生命，这跟神爱世人的性情是吻合一致的。

如果饶恕人是神的性情和心意，我们作为信耶稣和跟从神的人，又怎能不饶恕别人，不放过别人呢？也许你会说，“你大概不知道他对我所作的，是怎么伤害我，所加给我的伤害有多深！”不错，我虽然不知道，但这并没有关系，不管别人是怎样的得罪你，他们的恶行是怎样的卑鄙，怎样的无耻，怎样的伤害你，以致你遍体鳞伤，那都不是问题的关键。神的心意是什么呢？神的性情又是什么呢？神的心意是要我们像祂儿子主耶稣的模样，而主耶稣是饶恕人的，我们又怎能不饶恕呢？主耶稣即使被人诬告，被钉在残酷的十字架上，但是主耶稣仍然坚持饶恕那些钉死祂的人，我们所受的伤害，能比得上耶稣所受的吗？为什么我们要坚持去报复呢？

在十字架上，耶稣说“父啊，赦免他们，因为他们所作的，他们不晓得。”这些人真的不晓得吗？当然不是。他们明知道耶稣是无罪的，无辜的，但却偏要冤枉祂，把祂钉在残酷的十字架上。可是，耶稣选择去饶恕他们，并求神赦免他们的过犯，还为他们求情。饶恕是神的性情，我们若说是相信祂和跟从祂的人，也应该有像祂那样饶恕的性情。相信我们或多或少都学过怎样饶恕别人，因为在我们的生命中，或多或少都受过伤害。但是对于一些大的伤害，我们又愿不愿意去饶恕呢？那些不懂得饶恕人的其实是活得很痛苦的。

保罗在弗 4:31 说：“一切苦毒、恼恨、忿怒、嚷闹、毁谤、并一切的恶毒，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。”我们要把以上所列的这些负面的感受和情绪除掉，要正视和处理心中的苦毒。如果我们容许苦毒存在心里，其实就等同于不饶恕，保罗说“要除掉这些”。不但这样，在积极方面，我们更要学会饶恕，不但心存苦毒，更是进一步与人和好，去饶恕别人。虽然别人得罪我，但是我却乐意选择饶恕对方，和对方和好，因为神也饶恕我们的罪，神也不追究我们的过犯。

多少次我们来到神面前寻求饶恕，我们都得着，从来没有一次神拒绝我们，向我们说不能，从来没有。神不会追究我们的罪，不会刁难我们，或者是坚持要我们负责，从来没有。从信耶稣以来，我们作过多少次的“认罪的祷告”呢？相信是无数次，因为我们根本无法数得清，我们每天都得请求神的宽恕，求神赦免我的罪，是每时每刻的，神从来没有拒绝和推却我们。每一次我们向神承认罪过，我们都得到饶恕，而神也实时忘记，不再记念，把我们的罪踏在脚下，丢在背后，投于深海。这不是说神不知道我们所做的事，而是说神不追究，神不向我们追讨责任，神是因着耶稣基督的流血赎罪而赦免我们。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，祂是把我们的过去现在以及将来所犯的一切罪，全然担当，全都赦免。神之所以赦免我们，不计较我们的过犯，是基于这个基础。

如果神的心意是这样，而神又这样待我们，我们又怎么能够不饶恕别人呢？不管别人对我怎样，我唯一可以响应的，唯一能够表达的，就是照着神对我的饶恕，来饶恕人，不再提起，不再追究，不再记念。保罗在另外一处圣经，西 3 章也有类似的说法，西 3:12-13，保罗这样说：“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，圣洁蒙爱的人，就要存怜悯、恩慈、谦虚、温柔、忍耐的心。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，总要彼此包容，彼此饶恕；主怎样饶恕了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。”

这里说得很清楚了，“主怎样饶恕我们，我们也要怎样饶恕别人。”不论对方是谁，也不管对方做了些什么，我们都得饶恕，这是我们唯一能够做的，应该做的事。也不论对方是否一而再的得罪我，是有心或是无意，我都要一一饶恕，不去计较，这是神向着我们的要求，因为神也是这样待我们的。也许有人会问：“是否有例外的情况呢？”答案是没有，任何情况都是一样。

我们有没有遇见过祈求神的赦免，而神有例外的情况，不给我们饶恕吗？从来没有！从来没有一件事是神不饶恕的。可能你会问，圣经不是提到“不被赦免的罪”吗？那又怎样解释呢？不错，耶稣的确曾经提到，“亵渎圣灵”的罪，是今生来生都不得赦免的罪。那是因为圣灵是“施恩的灵”，要把神的救赎恩惠施行在我们身上，一个“亵渎圣灵”的人，就是抗拒恩典，硬心到底的，他的罪就永远不得赦免，只能自己担罪，所以是对“不信”的人说的。徒 5 章也说，“圣灵是赐给顺从之人的灵。”

因此我们可以放心的说，没有一样罪是神不饶恕的，绝对没有。神唯一不能赦免我们的，就是我们不信祂，那是最大的罪，人若一直销灭圣灵的感动，没有相信接受耶稣而死，那么死后他就得为自己的罪而负责，因为死后再没有宽恕这回事。然而，今生我们若相信耶稣，我们一切的罪，无论大小，都必定获得神的赦免。神不但在我们相信接受耶稣的那一刻赦免我们过去的罪，就是将来我们会犯的罪，耶稣在十字架上都已经担当，所以我们在神面前是蒙赦免蒙接纳的。

当我们思想到饶恕的时候，我们实在没有任何理由不去饶恕，不管对方是怎样的伤害我们，怎样的叫我们受苦。如果我们是这样想的话，那就想想自己是多少次的得罪神，让神伤心，但神从来没有对我们说，“这是我最后一次赦免你，下不为例。”又或者只多给你一次机会，神所给我们的饶恕，不只七十个七次，祂的赦免是无限的，是我们无法数算的。在我们所过的一生中，我们犯错有多少次呢？虽然有时候我们也不敢到神面前来，我们自觉惭愧，自觉不配，但是每一次神都乐意赦免，给我们机会，神就是这样的怜悯我们。约壹 1:9 说：“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”

多少时候，我们之所以不饶恕人，是因为我们还不明白“饶恕”的真谛，不知道何谓真正的饶恕，那是一种意志上的决定，是我们个人的选择，是我们乐意去学主的样式的一个行动。因为耶稣在我们身上也给我们无限的饶恕，所以我们也乐意饶恕得罪我们的人。请注意，饶恕人不是感觉，而是意志，即使我们不愿意饶恕，在感受上我们不情愿，但是我们依然得去顺服意志所作的决定。既然我们决定了，那么不管我们愿意与否，我们都要去做。我决心放过一切得罪我的人，不追究他们，不和他们计较，他们不必为自己所做的作出补偿，或者好像一生都欠着我这样。

主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，祂是把我们的罪债都还清了。使我们不再被定罪，因为主耶稣代我们还清了所有的罪债。我们所获得的赦免是完全的，是百分之一百的。我们之所以不懂得饶恕别人，是因为我们还不明白饶恕真正的意义，所以我们要透过耶稣基督，去明白

何谓真正的饶恕。另一个我们不饶恕别人的原因，是由于我们的骄傲，由于我们的肉体在里面所发出的声音。肉体是以自我为中心的，我们始终对别人加给我们的伤害耿耿于怀，不能放下，别人这样对我，我无法不了了之。肉体不容许我们去放过那得罪我的人，而我们也不情愿这样善待对方，所以我们不选择顺从圣灵。

没有人希望被别人利用，或被别人占便宜，没有人希望被别人欺负，但是当我们遇上这样的人的时候，我们不能报复，还要饶恕他们，不要求他们作出任何的补偿，这是肉体所不愿意做的事。当我们服从肉体的时候，我们就坚持要和他们理论，我们要求合理的补偿，我们要求对方这样那样做，我们要对方一世都亏负于我，每一次我们见面的时候，我们都要提醒对方当日他是这么样的待我等等。这是骄傲在作祟，不愿意放过一切得罪我的人。其实，做错事的人是有后果要负的，这是一个自然定律，是神亲自去掌管着的。那就是说，即使我们不去追究，但是自有天理，自有神在主宰，但是我们的责任只是宽恕，而不是去追究索赔。

不过，饶恕不等于我们要和对方继续做朋友，不是这个意思。有些时候，即使我们饶恕了对方，但对方也未必领情和欣赏，也许我们不能向他们表示什么，或者再跟他们说些什么，但是我们依然可以做到饶恕，因为饶恕是出自我们的意志，是一个决定和选择。当然如果可行的，我们也可以和对方做回朋友，但是主权并不只在我们这方，还得看对方是否愿意，所以要顺其自然。但无论对方愿意与否，我们都必须先做好自己的本份，就是去饶恕，先放过对方。

神从来只是对我们说，我赦免你，不管你做了什么。因此，问题不在于别人对我们做了什么，其实我们认为最差的遭遇，有很多人比我们所遇见的更坏更糟，但是我们也只有一个反应，就是饶恕他，千万不要让心中的骄傲，形成我们饶恕人的障碍。

第三个我们之所以无法饶恕人的原因，是因为我们容许别人的错失在我们心中形成苦毒，而苦毒正是我们难以饶恕人的主要因素。

所以，我在这里奉劝弟兄姊妹，当别人得罪我们的时候，我们要马上饶恕，千万不要等苦毒在我们的心里滋长，免得我们陷在苦毒中难以自拔。越快处理自己的情绪，用饶恕去解决问题越好，不管别人做过什么，这都没有分别。我们奉主的名，靠着圣灵的能力，基督的大爱，去饶恕对方。如果我们能够马上去处理，苦毒就没有机会在我们心中滋长，我们就不会坚持追究，紧盯着对方不肯松手，誓死要讨回公道。老实说，一颗苦毒的心灵，迟早会爆发出来，因为我们的面容是无法长期藏得住苦毒的。

苦毒是一种很可怕的罪，神明明的要我们去除心中的苦毒和恼恨，以及报复等等的行为。很多人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无法与人建立起好的关系，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经常都感到绝望，其实深层的原因，是他们心中充满着苦毒，那是毒害我们生命的东西，是我们非要铲除不可的。来 12:14-15 说：“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，并要追求圣洁，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。又要谨慎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，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，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。”

这里警告我们，不要让毒根生出来，而这毒根是叫我们无法饶恕人的原因，而苦毒的心是会滋长的，它能够毒害我们的生命，蚕蚀我们的心灵，叫我们生命的泉源受到污染。一个心存苦毒的人，不但自己身受其害，还令他身边的人遭到影响。圣经说“不要自欺，人种的是什么，收的也是什么。”我们若让苦毒存留在心中，任由它滋长，终有一天我们会自食其恶果。一个苦毒的人，会紧抓住对方不放，他的内心不会满足，直到看见对方遭到同样的对待和命运，才肯罢休，而人生的岁月就消失在这场无谓的争战上，实在不值得。

有些人的情绪经常不稳定，他们需要去看精神科的医生，又要去看心理辅导，他们要吃许多的药，因为睡不着觉，所以要依赖药物的帮助去度日。原因是什么，是因为内心长年累月都有压抑着的事情，有很多的苦毒和怨恨，所以无法安睡。亲爱的弟兄姐妹，你是这样的人吗？神爱我们，让我们接受圣经的教导和忠告，用饶恕来化解跟人之间的恩怨。